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大唐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独立财务顾问”）受大唐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唐电信”、“上市公司”或“公司”）委托，担任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以下简称“本次交易”）的独立财务顾问。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相关规定的要求，对大唐电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进行了核查，核查情况及核查意见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到账及存储情况

2021年12月16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大唐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电信科学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972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90,839,694股募集配套资金，发行价格为每股5.24元，本次发行共募集资金人民币999,999,996.56元。

公司于2021年12月22日收到本次发行主承销商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扣减不含税额的承销费人民币3,773,584.91元后的资金总额计人民币996,226,411.65元汇入公司开立在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新源里支行账号为634049068的募集资金专户。

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于2021年12月22日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21]第ZG11982号《验资报告》。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设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募集资金到位后，已全部存入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开立的募集专项账户内，

公司与本独立财务顾问、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二）前次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归还情况

2023年3月21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30,000万元（含）临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后起的12个月内。上述募集资金归还情况如下：

2024年3月20日，公司将上述临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30,000万元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并于2024年3月21日披露了关于归还前次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的公告。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的基本情况

截至2024年2月29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序号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 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
|----|-------------------------|---------------|---------------|
| 1 | 新型高性能系列安全芯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 20,000.00 | 107.955912 |
| 2 | 5G 特通行业专网产品研发和产业化项目 | 30,000.00 | 126.524415 |
| 3 | 补充流动资金、偿还债务及本次交易相关发行费用等 | 49,999.999656 | 13,218.829570 |
| 合计 | | 99,999.999656 | 13,453.309897 |

注 1：募集资金余额中有 30,000 万元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注 2：募集资金专户余额包含利息。

鉴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需分阶段逐步投入项目中，故按照计划暂未投入使用的募集资金在短期内出现部分闲置的情况。

三、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整体财务费用，维护公司和投资者的利益，公司拟在不影响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的前提下，根据相关规定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额度不超过 22,000 万元（含），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后起的 12 个月内，到期归还至公司开立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将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计划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将仅限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经营活动，不会通过直接或间接的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交易。

四、公司履行的相关审议程序及意见

2024 年 3 月 27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等事项。

五、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

经核查，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公司监事会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已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中关于募集资金使用决策程序的规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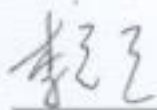
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将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计划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

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整体财务费用，维护公司和投资者的利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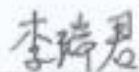
综上，本独立财务顾问同意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使用计划。

(本页无正文, 为《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大唐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独立财务顾问主办人:



李高鑫



李瑞君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3月27日